

龙海区紫泥镇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漳州市龙海区紫泥镇人民政府的编号为E3506810601800334001的龙海区紫泥镇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已由漳州市龙海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龙发改【2022】24号文、龙发改【2022】115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漳州市龙海区紫泥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业主多渠道筹措，出资比例为100%，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福建光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选定设计单位。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龙海区紫泥镇乡村振兴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

2.2. 建设地点：漳州市龙海区紫泥镇；

2.3. 工程建设规模：（1）城内村农贸市场改造及配套工程：拟改造农贸市场，建筑层数为地上3层，建筑面积2000m²，包括道路拓宽、管网铺设、道路提升改造、绿化等配套工程，投资约2600万元。（2）锦江水产批发市场改扩建工程：拟改扩建水产批发市场，建筑层数为地上4层，高度不超过18米，占地面积约2600m²，摊位暂定460个，包括配套道路、污水管网，投资约3900万元。（3）巽玉村村民活动中心：新建村民活动中心，建筑层数为地上2层，包括建设灯光篮球场、场地提升改造工程、绿化等内容，该项目占地2600m²，主要投资约182万元；

2.4. 投资总额：人民币33648.7万元。其中，工程费用限额：人民币6682万元；

2.5. 招标类型：实施性方案设计招标；

2.6. 招标范围和内容

2.6.1. 招标范围：工程勘察（含初勘、详勘）、方案设计及优化、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和后续设计服务等工作。

2.6.2. 内容：①勘察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工作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订勘察纲要，进行放样测量、测绘、勘探、取样、钻探、试验（原位、土工、水化、岩土）、测试、监测、物探（包含地下管线探测）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后续服务等。②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筑、结构、桩基、基坑支护、幕墙、钢结构、防护与隔热、采暖与通风、抗震设防、各类综合管线、给排水、供配电、通信、节能及环保设施、景观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人防工程和环境工程等专业工程，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其中施工图设计包括以上各专业工程。

2.7. 计划开工日期及建设周期：本工程计划于/开工，工程建设周期/月。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具备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具备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行业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勘察单位参加投标，应符合闽建办科【2018】16号文要求：在福建省参加投标的工程勘察单位（包括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工程勘察单位），应在我省设立相应的土工试验室，并配备相应的技术人员。未在我省设立土工试验室的，不得参与工程勘察项目的投标。】；

3.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本招标项目发包内容包含勘察的，允许由具有设计、勘察资质的单位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具有招标项目相适应的设计资质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且各方均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工作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3.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招标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一级国家注册建筑师执业证书（如以结构专业为主的工程设计项目可由不低于/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担任设计负责人，《设计招标文件》中对应处进行相应修改）；

3.4. 投标人及其拟派出担任本设计项目负责人均应具备1项类似项目设计业绩（本条仅适用于大型工程设计项目）。类似工程业绩是指（下同）：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的前三年内（以施工图审查合格日期为准，不含发布招标公告当日）完成设计的并经施工图审查合格的/；

3.5. 投标人其他主要设计人员要求、以及资格审查的其他条件要求的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

3.6.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

3.7.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获取招标文件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1月1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8时3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gcjyzz.com>下载/购买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禁止要求投标人在报名时填报拟派设计负责人名单。

4.2. 招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每份售价0元，售后不退。招标项目的设计有关资料每份售价/。

5. 评标办法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2年11月17日 8:30；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电子保函形式，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元）。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采用资格预审的，递交的投标文件指的是资格审查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2022年11月17日 08:30，提交地点（开标地点）为本项目采取线上开标形式（即不见面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通过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互动交流、澄清等开标活动。投标人最迟于解密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

操作说明详见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相关通知)；

7.2.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必须持注册建筑师执业证书和身份证（均须原件）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到场（开标地点）验证登记。如设计项目负责人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由该投标单位技术负责人代替（须持单位资质证书、个人身份证和“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证明书（均须原件）（其格式见《通用本》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格式）”到场验证登记）。

7.3.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拟派出担任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设计单位技术负责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按7.2款要求到场核验登记或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19条规定的封装、密封要求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4.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方式：☐采用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以书面投标文件形式递交投标文件；☒采用线上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线上+线下提交方式，投标人应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及指定的软件工具制作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采用线下书面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内容为：/。具体要求详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8. 费用

8.1.招标人公布设计项目的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为6682万元，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为148.37万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

8.2.招标人只要求中标人承担方案阶段设计而不再承担后续设计和服务的，其设计费为/万元（全过程设计费总额的/%）。

8.3.招标内容包含勘察的，招标人公布的工程勘察收费的上下浮动幅度值、勘察费计算办法等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5项（本款仅适用于发承包内容包含勘察的项目）。

9.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www.fjggfw.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交易网（<http://www.zzgcjyzx.com>）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州市龙海区紫泥镇人民政府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紫泥镇城内村 邮编：363100

电话：13709343248 传真：/

联系人：江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光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万达写字楼A座1905室 邮编：363000

电话：0596-2935279 传真：/

联系人：小许、小张

投标保证金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帐户名称：/

帐号：/

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龙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海区石码镇紫泥路9号（龙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侧）荣昌公馆写字楼11楼

